

1.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附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以供備案的文件包括(a)各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的副本；(b)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G.其他資料－10.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同意書；及(c)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各重大合約副本。

2.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副本將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期間的正常營業時間內自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於陸繼鏘律師事務所與摩根路易斯律師事務所聯營辦公室（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19樓1902-09室）可供查閱：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我們的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d) 我們的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出具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f) 本公司與各董事間訂立的服務協議及委任書；
- (g)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G.其他資料－10.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同意書；
- (h) 本文件附錄三所述由我們有關開曼群島法律之法律顧問康德明律師事務所所編製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意見函件；

- (i) 我們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若干方面及我們於中國的物業權益編製的法律意見；
- (j) 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行業報告；
- (k) 公司法；
- (l)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
- (m) 購股權計劃。